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 2023-014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 2022 年度不分配利润，基于综合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942,559.2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8,881,783.42 元。2022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23,310,975.66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1,508,713.38 元。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与 2021 年相比实现扭亏为盈，但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仍有待进一步改善，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1、所处行业情况

2022 年受经营环境的影响，全球经济复苏明显放缓。面对更趋复杂和不确定的全球环境，叠加高库存和高基数影响，中国家电业出口压力骤升，出口增速趋于下降，据中国海关统计显示，2022 年，中国家用电器产品出口额为 854.999 亿美元，同比下降 13.3%。国内经济亦在多重压力影响下，居民收入感受和信心指数较低导致消费意愿受挫，社会消费品总额下降，据奥维云网（AVC）推总数据显示，2022 年中国家电市场（不含 3C）零售额规模 7081 亿元，同比下滑 7.4%。但是从中长期来看，中国家电业坚持技术创新、发掘用户需求、创新零售业态及国家政策引导等多重因素推动，中国家电行业仍有新的机会和新的增长。

2、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涵盖洗衣机、冰箱、洗碗机、干衣机以及厨房电器、生活电器等，依托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和服务体系，开展国内外经营活动。公司专注于技术升级和卓越品质的产品打磨，加大改革与创新投入力，稳健推进研发创新与制造升级；同时积极推进渠道变革、营运升级，推动惠而浦品牌在中国市场稳步发展，外销业绩不断提升。

目前，公司处于战略转型升级的发展阶段，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新产品研发以及新业务拓展，更好地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

3、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942,559.25 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持续优化商业模式，积极推进新渠道业务，同时通过提升研发创新水平，推进新项目开发，优化产品结构，降本增效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同时，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为实现稳健经营，公司灵活运用套保等金融工具，有效降低外汇波动对利润的影响。

2023 年公司计划持续加大重点产品的研发力度、重点区域及市场的资源投入和重要人才队伍的扩充与发展，为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为全体股东创造较好的投资回报打下坚实的基础。在此过程中，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目标的实

现。因而不具备实施股利分配的充分及必要条件。

4、不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虽然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与2021年相比实现扭亏为盈，但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仍有待进一步改善。综合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2022年度末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将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5、留存资金用途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充实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缓解现金流压力和降低财务费用，维护财务状况安全稳健。

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认为：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保障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考虑，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

资金需求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其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虽然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与2021年相比实现扭亏为盈，但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仍有待进一步改善。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决定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该预案是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